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树脂罐设备改造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采购方为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方”），采购方拟对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统一采购，特邀请有关单位参加竞争性磋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范围及要求

- 1.1、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内容：树脂罐设备改造。
- 1.2、本次采购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
- 1.3 本次采购项目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计划数量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技术、质量及其他基本要求	备注
1	树脂罐设备改造	详见附件五	项	1	详见附件五	

二、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 2.1、要求供应商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含副本）、银行基本账户等相关证件”，且为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企业法人。
- 2.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争性磋商。
- 2.3、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供应商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者取消竞争性磋商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3.1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壹万圆整（¥10000.00元），供应商需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将竞争性磋商保证金汇入采购方以下帐户（备注为：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帐户名称：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开户银行：农行扶绥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20-0471 0104 0003 577

3.2 供应商以公司的账户汇入采购方账户，即公对公转账，严禁以个人账户进行转账（即使是法人代表也不认可）。

3.3 任何未按以上规定提交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竞争性磋商有效期一致。

3.5 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履行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退还。

3.6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保证金，采购方收到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退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3.7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竞争性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如造成采购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采购方另行向第三方采购的差价损失以及花费的人力、物力等成本），供应商还须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 供应商未在采购方通知的期限内与采购方签订合同的；
- (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参与竞争性磋商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3) 供应商有串通竞争性磋商的行为或涉嫌串通竞争性磋商的；
- (4) 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5) 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提出附加条件，遭到拒绝后，不与采购方订立合同的；
- (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四、竞争性磋商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五、响应文件及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1 需要递交的响应文件：分为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

技术文件（供应商按照附件五要求做好技术方案，并提供技术偏离表）在 2021 年 2 月 3 日中午 12:00 前发送电子邮件（盖章扫描件）至邮箱 zhengming@easugar.com，由技术部门进行技术评审，技术文件不包含报价。

商务文件包含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报价表（按本公告附件一格式），报价偏离表，竞争性磋商书（按本公告附件二格式），《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本公告附件三格式）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

代理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5.2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编写，之后提供的所有文件均采用中文。

5.3 商务文件加盖公章后扫描文件以“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命名发至电子邮箱：dycgb15@easugar.com，并写明供应商的名称与地址、联系方式、邮政编码、电子邮箱地址。

5.4 商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2月4日下午17:00前送达。

5.5 商务文件递交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润大厦C座23楼，采购方采购部郑明（先生），电话：0771-5551317/18172016139。

5.6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方将有权不予受理。

5.7 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六、竞争性磋商及评审

6.1 竞争性磋商时间：预计划在2021年2月6日，具体按采购方通知。

6.2 竞争性磋商地点：具体按采购方通知。

6.3 采购方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如需供应商现场进行竞争性磋商，将会提前一天发出通知邀请供应商与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现场竞争性磋商，请供应商负责人提前做好准备。

6.4 最终报价：经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可给予供应商最终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方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竞争性磋商最终报价，超过规定时间递交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其响应将被拒绝。

6.5 竞争性磋商有效期限为：30日历天（从商务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算）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7.1 采购方将对供应商提交的全部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方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以邮件形式通知未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不再另行公告。

7.3 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理解并同意，采购方不一定会接受最低的报价，如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采购方的预期价格或响应文件未满足采购方的要求的，采购方可以否决所有响应文件，并有权选择重新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八、合同签订

8.1 确认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方通知的时间、地点与采购方签订合同。

8.2 拟签订的合同主要条款详见本公告附件四。

九、竞争性磋商流程

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采购方技术部门、内审部门与采购部评审——采购方与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如需）——确定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十、监督部门

本采购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采购方内审部。

十一、联系方式

欢迎广大供应商积极参与,如有疑问,请联系采购部郑明(先生),联系电话: 0771-5551317, 电子邮件: zhengming@easugar.com, 关于技术方面的疑问,请联系黄杰(先生),联系电话: 13481038485。

十二、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采购方官方网站 (www.easugar.com)。

采购方: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24日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一: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年树脂罐设备改造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金额(含税)
1	树脂罐设备改造	详见附件五	项	1		
合计金额(含税):						
发票: 开具【 】%增值税专用发票						
付款方式	采购方要求	竣工验收合格后付 90%, 10%质保一年无质量问题付清				
	供应商要求					
质保期: 1 年						
交货期: 确定成交方即备货,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完工						

交货地点：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项目施工现场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公司

Handwritten signature

报价差异表			
序号	采购方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	是否偏离
1			
2			
3			
4			
5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二：

竞争性磋商书

致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年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及附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要求以及有关附件。我方有能力满足所投贵方树脂罐设备改造项目，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及附件要求递交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 1、我方对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保证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2、我方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根据贵方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相关文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的报价。
- 4、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竞争性磋商相关的所有信息。
- 5、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贵方的合法权益。
- 6、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后：
 - (1) 我方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贵方规定的期限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3) 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弄虚作假，违反贵方竞争性磋商采购要求，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L
48
M
2

Handwritten signature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 ，系 _____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与贵方的树脂罐
设备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授权代理人在提交响应文件、参与竞争性磋商、合同谈判及
合同执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授权代理人无
转委托。

特此证明！

授权代理人：

（签名和摁手印）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摁手印）

单位名称：

（盖公章）

年 月 日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四:

树脂罐设备改造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方):

合同编号:

乙方(承包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甲方系【】公司,具有签订和履行合同的能力,乙方系依法设立并有效持续的施工企业,具有完成本施工合同的相应等级资质和能力。现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方式: ,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转移、转让、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四、工程承包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五、工程价款:

1、本工程预算总造价为:¥【】元(大写:),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的总价为:¥【】元(大写:),最终价格根据竣工验收并通过甲方认可后的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具体见下表:

序号	工程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小写)	金额(含税,小写)
1					
				合计(大写):	(含10%增值税),不含税总价: 元。

2、本工程乙方必须以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设计图所确定的工程内容和要求进行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如工程量有增减,需追加减工程投资的,乙方应征得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变更。

六、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并在工程具备开工条件下的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的付款申请并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及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给乙方。

2、本工程完工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的付款申请并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及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给乙方。

3、质保金:质保金为合同总价款的 % (即¥ 元)。质保期为【】,质保期内工程无质量问题且经双方书面确认后【】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书面的付款申请并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及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日内无息支付质保金。若质保期内,本工程出现质量问题的,按照本合同第十四条的约定执行,并根据

质量保修情况进行结算。在质保期内，质保金被部分或全部扣除后，乙方须在甲方扣除后15日内补足质保金。

七、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约定

1、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合格后30日内开具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2、乙方未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货物增值税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在合同下的各项义务仍应按合同的约定履行，因此而造成的税务风险全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声明并承诺向甲方开具与真实税率相符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若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国家税法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标的的应征税率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0日内重新开具符合税法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送达甲方，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费用，如因乙方开具的发票甲方被税局处罚，甲方产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5、若乙方与甲方结算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被国家税务机关验证为不合法发票，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相应的税务机关要求补交或增值税进项转出的税款，对甲方的罚款和滞纳金等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增值税专用发票中税额50%的违约金，相应费用可以由甲方直接在未付款项和质保金范围内扣除。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合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乙方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认证后乙方又在税控系统中作废、乙方所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失控发票等；本项规定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八、施工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总工期 天（日历工期），具体开工时间以场地施工条件具备、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按质按期完工。总工期不变，如开工时间变化，竣工时间相应提前或顺延。

2、但如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因甲方要求变更设计和增加工程量。
- (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
- (3) 不可抗力或经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九、乙方的一般义务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并履行以下义务：

- 1、办理法律规定应由乙方办理的许可和批准，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甲方留存；
- 2、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 3、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和环境保护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 4、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 5、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不得侵害甲方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乙方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 6、按第十一条（安全文明施工）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 7、将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的各项价款专用于合同工程，且应及时支付其雇用人员工资；
- 8、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完成竣工资料立卷及归档，并按本合同要求将

竣工资料移交甲方。

十、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 1、自甲方向乙方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乙方应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直到工程验收合格交付甲方之日止。
- 2、在乙方负责照管期间，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材料、工程设备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 4、对合同内分期完成的成品和半成品，在工程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前，由乙方承担保护责任。因乙方原因造成成品或半成品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或更换，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

十一、安全文明施工

- 1、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当事人均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强令乙方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 2、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此导致安全事故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 3、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治安保卫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甲方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 4、在工程施工期间或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乙方应进行抢救，乙方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甲方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属于乙方义务，由由此支出的所有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 5、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
- 6、乙方应依法为施工人员办理工伤保险、人身意外险等并支付保险费用，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其安全负责。
- 7、由于乙方原因在施工现场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甲方、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8、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工程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
- 9、在工程移交之前，乙方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乙方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在甲方指定的地点保留乙方履行保修期内的各项义务所需要的材料、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如乙方未能清理好现场或者未能按指定堆放垃圾，则甲方有权另行聘请第三方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质量标准：合格(按验收规范标准)。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十三、质量检验与竣工验收

- 1、乙方应认真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技术协议要求进行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 2、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文件，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并提交相应的工程质量文件。
- 3、乙方应对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教育和技术培训，定期考核施工人员的劳动技能，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和操作规程。
- 4、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并作详细记录，编制工程质量报表，报送甲方审查。此外，乙方还应按照法律规定和甲方的要求，进行施工现场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

181
Y
00
120

测，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其他工作。

5、工程竣工后，乙方按甲方要求整理好材料，并在工程竣工后1个月内提交竣工验收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给甲方，甲方应在收到竣工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6、工程竣工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项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经过两次返工或重新施工仍不合格的，按照第十七条第5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工程质量保修

1、保修期限：【 】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小时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的，由乙方免费进行维修，若乙方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甲方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除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外，乙方还需按本次维修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五、质量争议检测

1、如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工程质量问题存在异议的，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内答复，逾期则视为认同甲方提出的工程质量问题，乙方对甲方提出的货物质量问题无异议的，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2、甲乙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的，甲方可委托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由此产生的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乙方不得再就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鉴定结果提出任何异议。

3、双方对工程质量问题的争议尚未解决的情况下，甲方有权拒付本合同项下的任一笔款项，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直至双方对工程质量问题的争议得到有效解决。

十六、知识产权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2、乙方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3、合同当事人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侵犯对方及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在使用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或采用施工工艺时，因侵犯他人的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所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十七、违约责任

1、乙方擅自转移、转让、转包或分包工程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合同解除后，甲方不再支付合同价款，乙方须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因第三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与第三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如因乙方原因逾期完工的，每逾期一天，按本合同总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如逾

期超过 10 天,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 合同解除后, 甲方不再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须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3、乙方在工程中所使用的材料、设备、元器件等不符合约定标准或设计图纸的, 乙方除应立即免费更换成合格产品外, 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4、工程质量达不到标准的, 乙方应自担费用予以返工、重新施工安装, 因此而造成工期延误的, 乙方仍应承担逾期完工的违约责任。

5、工程存在质量问题, 经乙方两次返工或重新施工后, 仍不能达到标准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解除通知送达乙方时生效, 合同解除后, 甲方不再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须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6、乙方不具备施工资质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 合同解除后, 甲方不再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须返还甲方已付的工程款,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的违约金。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7、甲方按上述约定行使解除合同权利时,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和指示完成现场的清理和撤离, 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执行的, 甲方有权自行或请第三方进行清场, 费用及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8、合同解除或终止后, 乙方应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 日内向甲方返还全部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及其他权属于甲方的资料。乙方逾期返还的, 每逾期一天, 按本合同总金额的 5% 支付违约金给甲方, 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9、在质保期内, 质保金被部分或全部扣除后, 乙方不按时补足质保金的, 每逾期一日, 按未补足金额的 0.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时结算并付清款项的, 按拖延支付金额的 0.5%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甲乙双方因实现权利而承担的律师费、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评估费、鉴定费、差旅费等一切合理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12、本合同项下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 甲方因此而延误生产经营的损失、甲方另请第三方完成工程的差价损失。

13、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但并未行使解除合同权的, 合同继续有效, 双方仍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继续履行各自的义务。

十八、合同的变更、修改、中止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生效, 合同双方均不得擅自对本合同的内容作任何单方的修改, 但任何一方均可以对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提出变更、修改、取消或补充的建议。该项建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双方确认后生效, 如果该项修改改变或影响了合同价格或施工进度, 受影响方应在收到上述修改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提出影响合同价格或者施工进度的详细说明, 经双方确认后可签订补充协议, 该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如果乙方有本合同第十七条规定的其他违约行为的, 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纠正, 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3 日内对违反或拒绝执行合同的行为进行纠正, 如果在 3 日内来不及纠正的, 应提出书面情况说明。如果乙方未能及时纠正或未能提出书面情况说明的, 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终止本合同, 由此而发生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果甲方行使上述第十八条第 2 点规定的权利, 甲方有权停付到期应向乙方支付的合同所涉的款项, 并有权追索在执行合同中预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

十九、送达方式

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 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

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编：【】

甲方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

移动电话：【】，传真：【】，微信号：【】，电子邮箱：【】。

乙方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编：【】。

乙方同意接受电子文件送达，电子终端信息如下：

移动电话：【】，传真：【】，微信号：【】，电子邮箱：【】。

2、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对/他方所发出的信件，自信件（应当为邮政、顺丰等特快专递）交邮后的第 5 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发送内容对接收方产生拘束力。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3、本合同第十九条第 1 项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及电子通信终端亦为双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和/或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和/或工商登记公示地址（居民身份证登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联系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4、合同送达条款与争议解决条款均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二十、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解决。

二十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进行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工程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二、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本合同经双方代表或委托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全部合同条款执行完毕后合同自动失效。

特别说明：

本合同由双方在平等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共同起草和写作而成，并非格式条款，对本合同的解释不应考虑任何要求起草或促使起草本协议的一方作出不利解释或诠释的假设或规则。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统一社会信	_____	统一社会信	_____
用代码：	_____	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委托代表：	_____	委托代表：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五: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树脂罐设备改造
采购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已审
苏志 2021.1.27
苏志 2021.1.27
石印
2021.1.27

树脂罐投标邀请函

公司: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因项目建设需要,就树脂罐设备改造进行招标,投标范围及要求见招标文件,特邀请贵公司前来投标。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百良

苏江

2021.1.27

苏杰 2021.1.27

2 苏江 2021.1.27

投标方须知

按照《食品机械安全卫生》规范，本次设备招标，特别注明有改造制作过程的表面抛光要求，供应商必须给予充分考虑。

招标单位：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6日

王... 2021.1.27
李... 2021.1.27
3 张... 2021.1.27

Handwritten mark

1、总则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树脂罐 设备改造、检查、检验、试验、安装和验收的最基本要求。

1.2 设备担保期为设备正式投入运行后 12 个月。如果在担保期内，发现设备改造所用材料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等），招标人有权根据买卖双方共同检验的结果，在货物机械担保期内向中标方提出索赔。

2、项目概况

项目地址位于广西崇左市扶绥县城西郊，地势比较平坦。厂址离扶绥县政府 2.5km，离扶绥火车站 3.5km。

3、供货及服务范围

3.1 单台（套）设备供货范围

序号	设备（部组件）名称
1	上、中、下三层开孔花板及包含拆除旧罐内的支管（附图）。
2	CAD 图纸中标注红部分，罐体侧面及顶部进出料管（配对接法兰）
3	方形视镜 4 个
4	人孔 2 个 DN500

投标人报价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所提到的设备和系统，凡属供货范围内所必须配置的设备和装置，即使上表未能提到，卖方都必须提供。包括：

(1) 满足国内长途陆运的包装、运输及其运输保险。

(2) 中标后，投标人应在合同生效后 7 天内向招标人提供的技术文件，包括以下资料：

a. 改造方案涉及的改造总图、花板制作图、各接口安装图。

b. 花板制作进度计划。

苏江 2021.1.27
2021.1.27
苏江 2021.1.27

4、设备技术要求

4.1 主要技术标准和规范

应遵循（但不限于）以下标准的最新版本：

4.1.1 树脂罐采用以下现行有效综合标准及制造标准

HG/T 20583-2011	《钢制化工容器结构设计规定》
HG/T 20584-2011	《钢制化工容器制造技术要求》
NB/T 47003.1-2009	《钢制焊接常压容器》
GB 150.1~GB150.4-2011	《压力容器》
TSG21-2016	《固定式常压容器安全技术监督规程》
GB 22747-2008	《食品加工机械 基本概念 卫生要求》
GB 16798-1997	《食品机械安全卫生》

4.1.2 树脂罐试验方法与检验规则

4.1.2.1 设备改造作完毕后，要盛水试漏，保压 12 小时不漏为合格；

5、性能要求

5.1 树脂罐改造 6 台，每台技术要求如下表，外形尺寸及结构详见附件招标图纸：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树脂罐	公称容积 20M ³	台	6	全封闭

备注：设备产品接触表面上所有连接处应平滑，永久连接处不应间断焊接，焊口应平滑、无凹坑、针孔、须经过处理抛光。非产品接触表面上的焊缝应连续焊接焊口应平滑、无凹坑、针孔。具体抛光等级要求如下：1、采用不锈钢板的表面及其他结构件、焊缝，统一要求进行不小于 180 目抛光处理，抛光后表面粗糙度 Ra 不大于 1.6 μm；本设备所以材料均为 316L 不锈钢，材料耐酸碱盐溶液。

6 工厂监造、检验要求

6.1 工厂检验是质量控制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须严格进行出厂前制作花板的检验。投标人提供的合同设备须签发质量证明、检验记录和检验报告，并且作为到货验收的质量证明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设备改造所需要花板制造过程中，招标人或项目业主将派出具有一定技术水平和经验且责任心强的工作技术人员参加制造和出产前的检验、试验和监造。

苏作 2021.1.27
黄杰 2021.1.27
陈 2021.1.27
李 2021.1.27

Handwritten mark

7、交货、安装、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7.1 投标人应编制制造计划，并在投标技术文件中提交此计划。
- 7.2 交货地点为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项目施工现场。现场施工，由乙方（投标方）负责安装、调试。调整完毕并通过验收后交付甲方（招标方）。
- 7.3 乙方工作人员进场施工须服从甲方工程管理人员的管理，纳入现场监理范畴。乙方工作人员必须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 7.4 质保期：项目验收合格后满一年。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保证其设备的正常运行，若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事故，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 7.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写明对产品售后服务的承诺。

8、特别说明

- 8.1 本招标书作为将来合同的依据之一，投标书和将来合同需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作为废标。
- 8.2 招标方和投标人对招标书和技术资料及投标资料必须保密，未经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提供。

招标文件附件：树脂罐改造技术参数图纸（CA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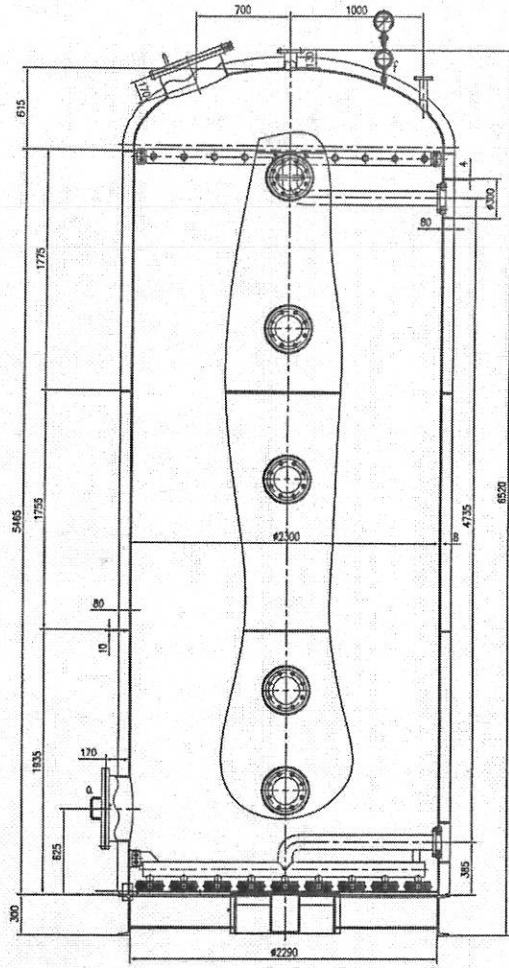
李作
2021.1.27

黄杰 2021.1.27

李作 2021.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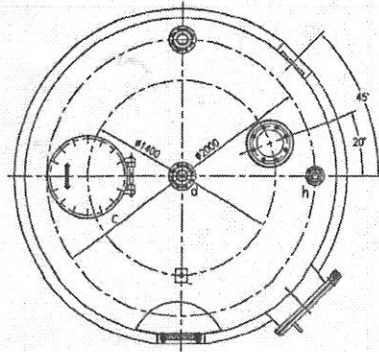
李作 2021.1.27

树脂罐改造前



设计参数:

- 1、设计允许最高工作压力 0.42 Mpa
- 2、设计温度 100 ℃
- 3、罐体材质全为316L不锈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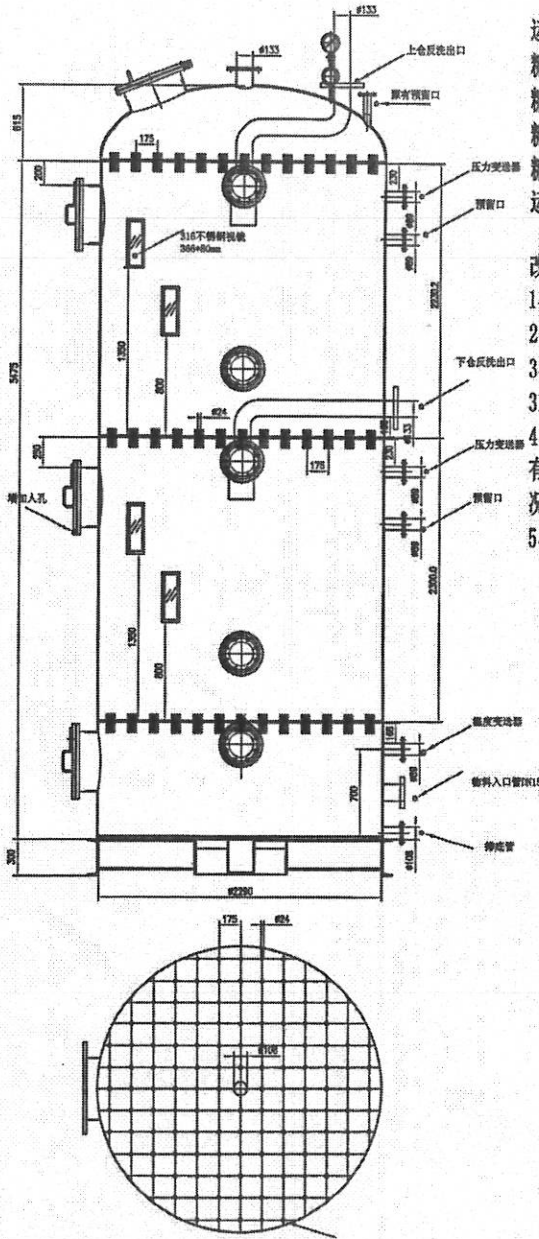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工段长	黄杰 2021.1.27
生产经理	苏作旺 2021.1.27
工程师中心	孙明华 2021.1.27
生产总经理	石明 2021.1.26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at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树脂罐改造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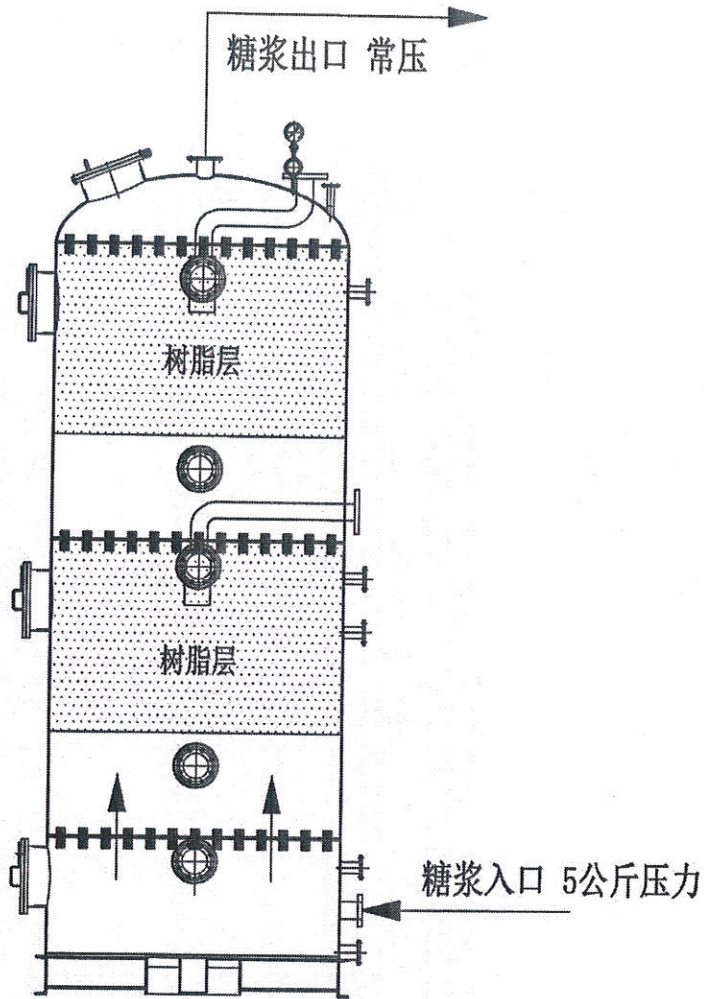
运行参数：
 糖浆入料压力：≤0.5 Mpa
 糖浆出料压力：常压（出口）
 糖浆温度：≤85 ℃
 糖浆锤度：55~61 Bx
 运行方式：逆流式（底部入料，顶部排出）

- 改造要求要点：
- 1、包含拆除旧罐内部的支管
 - 2、改造方位如图所示（红色部分）
 - 3、因为物料有接触酸、碱、盐，故所有板材为316不锈钢
 - 4、每层花板的厚度及是否用加强筋（如果设计有加强筋，必须在花板上方），由供方根据工况运行参数要求自行设计
 - 5、按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完工验收。

注：底部花板共128个φ24的孔，顶部及中间分别126个φ24的孔
 （顶部及底部花板少开绿色标注的两个φ24孔）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工段长	黄志 2021.1.27
生产经理	李江 2021.1.27
工程师中心	王博宇 2021.1.27
生产总经理	王博宇 2021.1.27

正常过糖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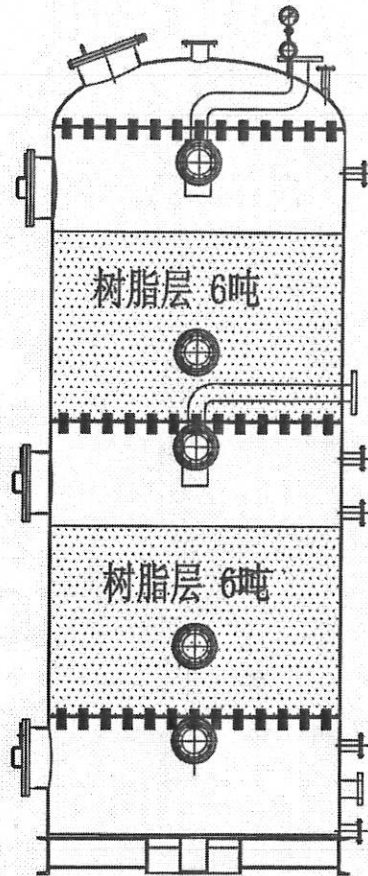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工段长	黄杰 2021.1.27
生产经理	李江 2021.1.27
工程师中心	张明 2021.1.27
生产总经理	王明 2021.1.27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at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静置时



广西东亚扶南精糖有限公司	
工段长	黄生 2021.1.27
生产经理	苏广平 2021.1.27
工程师中心	吴耀宗 2021.1.27
生产总经理	王自明 2021.1.27